

方城县凤瑞街道办事处瑞祥西街建设工程（张骞大道-阜康路）电力设施迁建工程 成交公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1、项目编号：方财磋商采购-2026-37

2、项目名称：方城县凤瑞街道办事处瑞祥西街建设工程（张骞大道-阜康路）电力设施迁建工程

3、采购方式：竞争性磋商

4、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日期：2026年6月29日

5、评审日期：2026年7月10日

二、成交情况

包号	采购内容	供应商名称	地址	中标金额	项目类型	单位	备注信息
方财磋商采购-2026-37-1	1、拆除及迁移工程：迁移褚庄1公变、路灯变、充电桩计量，拆除高压分线箱，拆除及修复路面等。2、新建工程：电力砖砌井、安装环网柜、定向钻进电缆保护管、电缆敷设等；	河南大裕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方城县城关镇北环路950号	1584900.00	金额	元	评审总得分:82.33分
	序号	名称	施工范围	施工工期	项目经理	执业证书信息	
	1	第一标段	采购需求全部内容	30日历天	姚丰收	豫241151579995	

三、评审专家名单

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，组长为周飞，成员为韩新华、厉志湛。

四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

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（豫招协[2023]002号）规定向成交供应商收取代理服务费。

收费金额：17800.00元

五、成交公告发布的媒介及成交公告期限

本次成交公告在《河南省政府采购网》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河南省·南阳方城分平台）》（<http://ggzyjy.fangcheng.gov.cn>）网站上发布，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。

六、其他补充事宜

各有关当事人对结果有异议的，可以在成交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，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（加盖单位公章且法人签字）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原授权代表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及本人身份证件（原件）一并提交，质疑要有明确的要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，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，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。

七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方城县凤瑞街道办事处
地址：河南省方城县凤瑞街道张骞大道西侧潘赭路西侧
联系人：吴军伟
联系方式：13569242030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（如有）

名称：河南鸿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
地址：南阳南工业路137号
联系人：张淼
联系方式：17657370007

3. 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张淼
联系方式：17657370007